

河北宝温管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500KM 保温管及防腐管技术 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8 月 8 日，河北宝温管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其中建设单位、监测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代表及专家组成验收组。与会人员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编制情况以及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河北宝温管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位于河北省沧州市孟村回族自治县希望新区，项目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8°7'44.860"，东经 117°7'12.550"。项目占地面积 1258 平方米，购置发泡设备 1 台，PE 挤出机 4 台，发泡平台 2 台，穿管机 2 台，卷管机 1 台，合计 10 台（套）。本项目建成后，年产 500KM 保温管及防腐管。

河北宝温管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500KM 保温管及防腐管技术改造项目环评报告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通过河北孟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孟开管环表[2024]11 号。企业于 2024 年 06 月 03 日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变更，登记编号：91130930MA0DD0149J001P。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验收组人员现场踏勘，并与环评及批复比对，企业建设内容、生产规模、污染防治措施等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河北宝温管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500KM 保温管及防腐管技术改造项目整体验收。

四、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熔融挤出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废气经 1 根 15m 排气筒（DA003）排放；注料发泡工序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废气经 1

验收组：

刘栋 魏征 何素芳 高俊松 吴静 刘田田

根 15m 排气筒 (DA004) 排放。

未被集气罩收集的废气经车间密闭减少无组织外排。

2、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水；生活污水厂区内泼洒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做农肥。

3、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下脚料，统一收集在一般固废间暂存，定期外售；。

危险废物：

有机废气治理设施产生的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其他：异氰酸酯、聚醚多元醇废原料包装桶由厂家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噪声

优先选取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隔声降噪措施。

五、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河北宝温管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委托河北哲驰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07 月 05 日--2024 年 07 月 06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河北哲驰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ZCJC 验收监测[2024]070503 号)，现场监测期间，生产稳定正常，满足工况要求。

2、废气

经检测，熔融挤出工序排气筒 DA003 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以碳计)最大排放浓度为 $6.18\text{mg}/\text{m}^3$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浓度 $\leq 60\text{mg}/\text{m}^3$)；最低去除效率为 40.0%，不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业标准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最低去除效率 $\geq 90\%$)；因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不达标，加测车间有机废气浓度。

经检测，注料发泡工序排气筒 DA004 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以碳计)

验收组：

刘栋 魏征 何素芳 高俊玲 吴静 刘四刘

最大排放浓度为 $6.61\text{mg}/\text{m}^3$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浓度 $\leq 60\text{mg}/\text{m}^3$ ）；最低去除效率为 44.0%，不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业标准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最低去除效率 $\geq 90\%$ ），因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不达标，加测车间有机废气浓度；恶臭的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630（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限值标准（臭气浓度 ≤ 2000 （无量纲））。

经检测，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以碳计）最大排放浓度为 $1.02\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2 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 $\leq 2.0\text{mg}/\text{m}^3$ ）。车间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以碳计）最大排放浓度为 $1.52\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3 中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 $\leq 4.0\text{mg}/\text{m}^3$ ），同时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厂房外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leq 6\text{mg}/\text{m}^3$ ）。恶臭的监测结果最大值为 18（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污染物厂界二级新改扩建标准（臭气浓度 ≤ 20 （无量纲））。

3、噪声

经检测，该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9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水；生活污水厂区内泼洒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做农肥。

5、总量控制

项目环评及批复建议总量控制指标： SO_2 : 0t/a, NO_x : 0t/a, COD: 0t/a, 氨氮: 0t/a, 非甲烷总烃: 1.44t/a。

实测污染物年排放量为：二氧化硫 0t/a、氮氧化物 0t/a、颗粒物 0t/a、非甲烷总烃: 0.086t/a。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组:

刘栋 魏征 何素芳 高峻格 吴静

河北宝温管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500KM 保温管及防腐管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水；生活污水厂区内泼洒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做农肥；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合理的处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七、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期间相关项目的监测结果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

刘栋 魏征 何素芳

高俊松 吴静



河北宝温管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年产500KM保温管及防腐管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名单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签字
组长	刘栋	河北宝温管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经理	15632773678	刘栋
	邓福利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13930798439	邓福利
成员	吴静	沧州市生态环境局沧县分局	高工	15031748254	吴静
	高俊格	沧州市益康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高工	13784161778	高俊格
	何素芳	河北哲驰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833649456	何素芳
	魏征	河北循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103378886	魏征